编号：临2014-02

公司2014年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（临时信息披露事项：重大诉讼）

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14年1月17日，公司收到《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应诉讼通知书》等诉讼文书，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北京三中院”）已立案受理现代财产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现代财险”）起诉公司再保险合同纠纷一案。

现代财险诉讼请求北京三中院确认其与公司之间的再保险合同成立，判令公司支付再保险合同项下保险赔偿并承担相应的利息损失、律师费和其他费用。

目前，该案处于举证期限内，北京三中院尚未正式开庭审理。鉴于该案的审理结果将对公司产生直接影响，公司将全面收集证据材料，积极应诉，依法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。

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 二〇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